

112 年三年級自然科學 授課說明

1. 上課要帶自然課本、聯絡簿和鉛筆盒，若未帶齊學用品，老師會請孩子寫在聯絡簿中提醒；未帶自然課本的人，隔天帶來，一定要借同學的自然課本補畫重點和抄筆記。請於下次上自然課前完成。
2. 習作則要求在教室完成，只有簽名時才會發回，還有在階段評量前會發回複習，評量後再交回。
3. 鼓勵孩子在自然課發生的事情，能立即跟老師說。這樣不但能讓孩子練習表達自己的想法；而且即時處理，可以避免誤解產生。
4. 成績說明：
 - (1) 兩次階段成績各佔 50%
 - (2) 階段成績—平時 50% + 段考 50%
平時成績—自然習作成績、小考測驗成績、實作評量與課堂表現（準時交作業、帶齊學用品、參與討論、小組合作……）

洪素琴老師 112.09.16